

## 借

■温州市绣山中学七(2)班 夏梓芯

从历史中回溯记忆,从山村中窥见变迁,从孩子的目光中,笃定人情世故带来的磨练与成长。它,《借我一生》,记录了从自然中来,兜兜转转又回到生命开端的文字。

读在曾经,是三年级。

当我从成堆落灰的书籍中将这本暗褐色又极富年代感的小传取出时,翻开扉页,寥寥几行文字却带给我一种前所未有的感受。借我一生,为什么是“借”?无数个疑问促使我翻开此书,沉浸于生命与时代的变迁之中,然而我稚嫩的目光,还无法读懂作品中蕴藏着的酸楚与无奈,只觉得作者提捏时代与众不同的经历很天真很质朴,就像吴石岭那座山的质实无华与水清见底的美好,仅此而已。

再读之时,已然失去。

而第二次翻阅此书却是因为外婆的离世。要知道,我的整个童年都是在老人家烧的炒面汤中的。只是那时,汤还未凉,人却走了。外婆临终前唯一的托嘱,便是要葬在家乡的山中,我不理解是为为何,直到遇见这段文字。

“我知道,这是因为他在感受生命暮色的同时,遥望到了山际的晚霞。”

那是我第一次走进山中。从第一章带给我山的亲切,到最后一批批生命的安息,都给予我极大的震撼与感动。但直到我真正走进去,才感受到,在自然面前,文字的片面和苍白。

外婆就停在一棵古树下。铭文里未提到任何关于这位将家庭从贫困到小康,把三个孩子拉扯大读上大学的祖母的事迹。但低头看向烛光中摇曳着的石板时,泪水还是不觉地涌出。

外婆的墓,从此一眼望去便是炊烟袅袅的老家。山道两边,是两片斜斜的山坡,每座坟墓都是一段秘语,写在草树茂密的书页上。这本书,有旧章又有新篇,这是人生最终的归宿。

现在回看,此去经年。

最近一次再与此书相遇是最近老屋被拆。听到这个消息,我忽觉心中最柔软的栖息地处被人挖走了一大块。想到污水的大缸,空荡的床板,落灰的灶头……这本陪伴整个童年小传里那一句,“借住了一生,还是借住。”

借我一生,是作者对于人生无尽的感慨和灵魂流浪天涯、断桥故乡的深情。

人,从山中来,终要会到山中去。那些在作者童年里曾经留下浓墨重彩的过客,兜转一生的重逢,却是在山里无言的遇见。这一切的一切,都是人生的必经之路与悲哀之处。

## 谈鹅色变

■温州市中通国际学校五(2)班 赵婉淇

鹅,实属一种看似绅士实则强悍的禽类。爷爷家的楼上,养着一群大鹅。我以为它们和阿猫阿狗一样温顺可爱,便铁了心地想去看看。上楼时,父母像看笑话一般捂着嘴窃笑,还朝我抛来忠告。这并没有影响我,好奇心如雨后春笋冒了头。

一打开门,满地狼藉:大白菜被啃了几口,杂乱地躺着,鹅屎占领了每个角落,独有的臭味如钱塘江大潮般席卷而来……天啊,看到这一番画面,我感觉肚中排山倒海,差点就要呕吐出来。

在如此触目惊心的环境里生活,竟悠然自得,这鹅大哥是何方神圣?它的适应能力真让人叹为观止。呀,鹅先生入镜了,一个个戴着橙色的口罩,好似头顶着美味的橘子。咦?都说色白如雪,翅膀尖怎么是棕色的,像戴上了手套?大概是受楼上的环境影响吧。它们走起路来屁股一扭一扭,高昂起的头让它的自信如喷泉挥洒,像一位达官贵人隆重登场。张开翅膀时,好像拉开两块幕布,又似飞机即将起航。

“啊!啊!”几声洪亮的叫声惊醒了我。这鹅发现了我,一个个眼冒凶光,扑着翅膀,蓄势待发,随后朝我飞奔而来。此刻,我的脑袋像丢入洗衣机短了路,全身上下的血液好似在害怕地呐喊,身体抖如筛糠。潜意识里,我的脑海如一块大屏出现了“逃”字,双腿便像安了马达,拔腿就往门口跑。而大鹅呢,穷追不舍,嘴里装着个喇叭叫个不停,好像在对我破口大骂,大概是怪我没带吃的去看望它吧。

要不是爷爷及时赶到,我怎么可能摆脱这臭烘烘的地狱?

现在,我还是谈鹅色变。即使看到那池中优雅的天鹅,我的脑海也会浮现出被“泼妇”大鹅追赶的可怕经历,不受控制地绕道而走。

指导老师 刘秋波

## 快乐的跑者

■温州市蒲鞋市小学双井头校区五(13)班 张恺扬

抬起大腿,带动小腿向前,带动脚尖离开地面,我的身体就往前弹射……慢慢加快频率,就感觉自己像箭一样,如光似影。耳朵旁只剩下呼呼的风声,眼前的一切都在快速移动……这给我带来了极大的欢乐。

奔跑的感觉令我着迷。我早上跑、周末跑、去拿快递跑、跟爸爸妈妈散步也跑……这也让我越跑越快。小学四年级的时候,我终于用两条健壮的大腿拉着我70来斤的身躯奔进了学校田径队。

记得到田径队报到那天,体育王老师一看我圆滚滚的身材,险些让我去练垒球,甚至还有同学叫我“小胖墩”,这让我有些伤心,但更使我燃起斗志。我当时就想,我要成为学校田径队跑得最快“小胖墩”!

从此,我更加认真地对待训练。一周三次,一次两个小时训练,我从不落下。训练中每个动作我都尽力做到最好,尽管它让我累得有些窒息。但我收获颇丰:我的小腿冒出了硬邦邦的腱子肉,大腿也慢慢地浓缩出肌肉。跑步教会我是的自律,是克制,是不放弃,是死磕到底!这些品质提升了我的速度,当我跟同学赛跑获胜后,我会很自豪:这就是训练的成果!经过一段时间的训练,我被老师选中,代表学校参加鹿城区田径运动会100米、200米的比赛。那一刻,我感到所有的汗水、泪水……都值了。

一转眼,两年过去了。现在的我还是那么爱跑,而且还喜欢上了慢跑。快到考试了,慢跑会降低我的压力。心情不好了,慢跑会使我暂时忘却烦恼。我享受着肺的微痛与身体往上弹起的轻松,这让我每天都很快活。

我不停地跑着,快乐着,只有受伤时,我才暂停脚步。归来,我又是一个快乐的跑者。

指导老师 丁微

<p style="text-align:center"><b>告小读者</b>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center"><b>超级新苗火热投稿进行时</b>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center"><b>投稿邮箱:wenduxinmiao001@sina.com</b>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center">凡在《新苗》版面刊发作品的小作者,请在稿件见报一个月后到温州都市报稿酬领取处(市区公园路105号温州日报报业集团大厦808室),凭稿件见报当天报纸和学生证件领取稿酬(周一至周五工作时间)。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center">咨询电话:88096791 <b>本刊编辑部</b></p>	 <p style="text-align:center">下载APP“掌上温州” 打开“教育亲子频道” 可以查阅《新苗》刊发的作品</p>
--	---

## 清欢

■温州市第二十一中学高一(9)班 叶依佳

清风,古道,西塘角。寻一两清欢,纵任一个心怀漂泊之意的人,窥这古城一方。

“嘴——哦嘟嘟——”绵长有力的叫唤声滑向天际,偶尔有几句嘈杂的低语。顺着声音的方向,扭过头去。几位船夫支着木桨,或站立或半蹲,哼着小曲儿在乌篷船上卖弄着。微光在空中泛起微黄,勾勒出船夫们劳作的模样。走近些,船夫们顶着竹条编的小尖帽,身着灰布衣,卷起裤腿,皮肤晒得黝黑。欢笑时,常有褶子挂在眉眼旁,憨厚可掬又不失硬朗。船随着桨滑动,是那样轻盈,游鱼般欢脱。他们时低语时欢笑,声音却很轻,似乎谁也不愿打扰这诗意的西塘。

已是午后,一把吉他,一段男声口白。轻柔稳重的温暖,像深处一个安静的黄昏。夕阳把世界染成淡古黄。古桥驿道。手搭木桥边,柔嫩轻软的苔藓触在指尖,湿湿的。像抚着过往的时光,忆起许多温暖的往事。檀木香、古木味一把涌入鼻腔。桥梁上的雕刻精美非凡,边缘有些被侵蚀,但万物皆有裂痕,那是光照进来的地方。

是夜,委身西塘石街。琉璃流苏挂在灰灰白墙边,在亮黄的灯光下炫目如斯。晚上的西塘是热闹的。若说下午的西塘是吉他手,那夜晚的西塘是柴米油盐的人间。它是活的,灵动的,有烟火气的。我喜欢这样的人间。

小摊摊开了染坊一样铺在条条石街上。琳琅满目的西塘风格小玩意儿,围着江南的柔情,如烟花般绽在眼前。小小木雕、发簪和花苞等多种多样,摆放木艺品的小摊边还落满花木屑,生椰汁、甘梅冻、画糖人等小食让人眼馋。空气中来回飘荡着酸甜的味道,夹杂着干苦的草本香,像暗波在缓缓涌动。荷叶裹着软糯的米和佐料在舌尖绽放,诱使每个味蕾的雀跃。“糖葫芦、糖葫芦,十元一串,十五元两串嘴”“西瓜包甜,不甜不要钱”……叫卖声此起彼伏,悠远至无尽一般。近处,一个小孩一把鼻涕一把泪地向母亲讨串糖葫芦,得到后笑得开怀,转溜着得逞后的小眼珠,心满意足地摇头晃脑。“岁月浓淡总相宜,人间有味是清欢”,也莫过于此了吧。

跨过门槛,推开厚重的木门,进茶馆。服务员们束起长发,腰上围着绣花裙,拎着银壶前来迎客。点壶花茶,上二楼小阁。茶的清香甘甜溢在口中,令人满足。抬头仰望星空,月镀了层光芒,在地平线的这端伸向那头,撞入黑蓝的雾中,直至不见。很少有这样宁静的夜,去听自己内心的声音。回想今天如梦一般的旅程,恍惚得像个童话。我似乎真的找到属于自己的清欢了。

时光不老,清欢不消。很高兴,我坠入西塘的网,一揽清欢。

指导老师 周亦丹

## 炊烟

■平阳县职业教育中心高一(14)班 鲍玉润

朝阳渲染了半边天,炊烟袅袅升起,渐渐地,炊烟与晨雾交融,乡村这个充满烟火气息的地方,就从这片朦胧开始。

风儿拨弄着枝叶,树上早起的鸟儿高声唱着。鸟声婉转绵长,成了乡村里的人们耳边最美妙的歌声。人们与自然和谐共生,这种和谐不禁让人心情愉悦。

炊烟道道升起,乡村里的宁静被一阵喧闹打破了。村里顽童一起床,就像脱缰的野马四处奔跑起来,一边追逐打闹着一边笑着。等到他们跑累了,停下了,熟悉的声音也在回荡——“走归吃饭咯”。

孩子们一下子四散,都朝着各自的家里跑了去。他们跑回家的步伐显得那么急切,就怕慢一点又得被家里的长辈们臭骂一顿。乡村又重归宁静了。

乡村生活很稳定,人们有不少休闲时间。早饭后,暖阳照耀,老人们可以悠闲躺在躺椅上,耳边听着“啾啾呀呀”的唱戏声。即使有农活,人们手中的任务也不多,哪怕劳累,人们脸上也洋溢着幸福的喜悦。

傍晚,夕阳映照下,各家又忙碌起来,炊烟又升起来了,热心的主人在备好新鲜美味的食物后,会邀请邻舍乡亲来吃,听人家赞一声“好吃”,主人就能高兴一整天。夕阳、炊烟、老屋和村民,已然组成一幅乡村水墨。

我的奶奶原本住在山上,几十年前搬了下来,就住在村子里——直溪河村。老屋很普通,白墙黑瓦,墙上还爬上了爬山虎。门前有块菜地,用篱笆围着,一年四季不同蔬菜,自给自足。屋内,水泥石,白粉墙,还有个土灶。奶奶常用这口土灶,烧出各种美味佳肴,炊烟升起的时候,就是我大饱口福的时候。

读高中后住校,回村里少了。周五放学,远望炊烟升起,就知道快到奶奶家了。吃饭的时候,奶奶说,你还记得隔壁那位刘阿姨吗?就是以前经常请你去她家玩,给你东西吃的那个。我点点头,嗯嗯。“前几天,她走了,心脏病发作。”奶奶沧桑的脸上不禁有点落寞。

第二天一早,看到刘阿姨住的老屋,布满青苔的烟囱上,偶尔飞来几只麻雀,可熟悉的炊烟再也没有升起来。我呆呆看着它,就这样呆呆看着它。

## 少年的信仰

——《赶太阳》读后感

■温州市实验小学五(2)班 曹伽淇

太阳从山中探出了头,渐渐地升上了天空,照得人暖暖的。心中的太阳也升起来了,闪着迷人的光芒,温暖而有力量,金花、小伟和罗矮子也该出发了……

那是一个风起云涌的年代。一支身穿灰蓝色军服、头戴八角帽的队伍来到了福建长汀,他们爱护百姓、秋毫无犯的一举一动,三个少年和村里的人都看在眼里,也明白在心,这来的是自己人。

是的,这支队伍是中国工农红军第九军。1934年9月30日清晨,蒙蒙细雨,福建长汀钟屋村观寿公祠堂门前的大草坪上,数千名红军战士默默站立,他们不少人的军装上血迹还未干透。除了红军战士外,还有赤卫横范连、少先队300多人也将跟随大部队一起转移,开启一段艰险的远征。

长汀毛岭下的三个少年却因为种种原因,没有赶上集结的队伍,此后结伴走上了追赶红军的道路。“河边的烦恼”“庙里过夜”“关卡遇险”“毒蛇和大叶草”“雪崩”“草地夜行”……一个个章节,将金花、小伟和罗矮子漫长、艰辛和一波三折的追寻之路渐渐展开,我为他们笑,也为他们哭。

他们未曾停下的脚步牵引着我们,进入了一个伟大而壮丽的历史事件。

长征是红军用长长的、深深的脚印,写在中国大地上的部壮丽英雄史诗。据记载,红九军团是中央红军四个军团中走的路程最长,达到三万七千公里,走的时间最长,达到两年之久,途经福建、江西、广州等十几个省。

可以想象,三个少年的小小脚印,在曲折追随中,在与一个个红军将士的相识与离别中,在血与火的考验里,渐渐变得明亮、勇毅和坚定。

合上书,我脑海里仍回响着三个少年坚定的脚步声,那是他们永远的追随,从眼前一直敲响到遥远的明天。战火硝烟虽已远去,红色精神仍熠熠生辉,我感觉自己的心被一种浩然大气激荡着。

书中的金花、小伟和罗矮子只有十五岁,比我年长几岁。他们已经赶上了太阳,而我也正在赶太阳的路上。我想,不论这轮太阳是微小还是伟大,只要我们追逐着光的方向,那束光便会在心间发光发热,散发温暖与力量。

人生有涯,信仰无疆,少年与中国一起成长!

指导老师 郑纯洁

## 新苗秀开学周刊

## 我的“香”朋友

■温州大学附属第一实验小学六(1)班 吴晨略

风信子,是一种花,它开花时芬芳迷人,令人陶醉。我的这株风信子就是我的心爱之物,我与它之间也发生了很多故事。

这株风信子不大,就摆在我的窗前。风信子的花瓣是白色的,没有一点瑕疵,像雪一样。形状两头尖,中间宽,摸上去很光滑。风信子开花时,整个房间都充满了风信子的香气,那香气好闻极了,能让人感到无比舒畅。

“蒜”变“仙子”。风信子一开始并不漂亮,是它的不懈坚持,不懈努力,让我知道了“蒜”也能变“仙子”。

这株风信子不是刚买回来就开花的,一开始一点也不好看。尖尖的头,扁扁的身子,乍一看就是一颗大一点的“大蒜”。既没有形,也没有香,和我想的完全不一样。我就随便把它放进一个装有水的花瓶里,再没有管过它。过了几天,我无意间发现这颗“大蒜”下面长出了白白的、细细长长的根。于是,我把风信子放进一个大小合适的花瓶,往花瓶里灌满水。第二天,风信子尖尖的头上长出了一个白白的芽。这风信子长得可真快。没过几周,风信子就开出了雪白的花了。

丁玲说过,“人,只要有一种信念,有所追求,什么艰苦都能忍受,什么环境也都能适应。”风信子也一样,只要它想往上长,“蒜”也能变“仙子”。

风信子,我的倾诉伙伴。

其实,我内心的秘密,风信子比爸爸妈妈知道的多。每当我心情不好总会和风信子说,不知为什么,把我的烦恼告诉风信子,我也就没那么难过了。

“怎么回事,怎么回事,这次数学怎么又考这么差。”面对妈妈的质问,我一时不知道该说什么。妈妈的心情我能理解,但我总有一种说不出的委屈。我一口气跑回房间,关上房门。我看着风信子,它散发出来的香味让我好多了。我把风信子放到我的面前,轻声问它:“你也觉得我很差吗?”风信子没有说话,但我仿佛听见它在说:“没事的,失败乃成功之母嘛。你的基础也不差,只要再加把劲,下次一定会考好的。”我看着风信子,眼睛里充满感激。

风信子散发的香气吹干了我的眼泪,让我的心得到了放松。风信子是我真诚的伙伴,无论我向它说多久,它都不会嫌我烦,而是很认真地听我讲完,并且用它的清香安抚我。

风信子,它已经成了我生活中不可缺少的一部分。友情,它不一定是人与人,也可以是人与物。只要双方互相帮助,激励前进,就是一段友谊。无论这段友谊是长是短,都值得珍惜。

我爱风信子,是它让我成长,是它在我难过时给我安慰。它不仅是我的心爱之物,也是我的知心朋友。

## 变色龙

■温州市百里路小学 林佳瑾

当我再次翻开契诃夫的《变色龙》时,便会想起与组长一同值日的那个午后。“又是讨厌的值日,不知道什么时候才能回家。”我嘟囔着。“别吵!”组长尖着嗓子大吼,“你和我一起去提水桶!”“哦。”我无精打采地答应着。我和组长提着水桶去厕所接水,到了厕所门口,组长捂着鼻,皱着眉,五官顿时挤在了一起,嫌弃地说:“厕所太臭了,你一个人去打吧!”

“哦。”我接完水,水桶立马变沉了许多,我踉踉跄跄地把水桶拖出了厕所。我本以为组长会和我一起提水桶,没想到她不管不顾,悠闲地在前面走。“给我走快点儿!”组长趾高气扬地说,随之还翻了一个白眼。

老师经过这儿,组长一把抢过水桶,还不时用手擦擦“汗”,大口大口地喘着粗气冲老师微笑,倒显得我游手好闲,老师微笑地冲组长点点头。

回到教室后,组长放肆地坐在老师的座位上,恶狠狠地说:“你们赶紧干活,小心我扣你们的分!”令人联想起无理而傲慢的贵妇。

之后的每次值日都是这样,而我们呢?真是哑巴吃黄连,有苦说不出。

学期结束后,老师将“最美劳动者”的称号给了“最亲爱的”组长,可是,她真的配得上“最美劳动者”这个称号吗?